

#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鲁交运管〔2022〕2号

---

##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关于做好国际道路货物运输备案管理 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交通运输局、行政审批局：

根据《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9〕6号）和《交通运输部关于公布十项交通运输行政许可事项取消下放后事中事后监管措施的公告》（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公告2019年第15号）要求，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由原许可事项改为备案事项。为做好我省国际道路货物运输备案及事中事后监管有关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备案要求

在国家层面明确备案条件和相关程序之前，对于我省拟从事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企业，暂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第709号修订）《国际道路运输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5年第3号）《国际道路货物运输车辆选型技术要求》（JT/T 1208-2018）等国家相关法规、规章和标准规范进行备案。

## 二、备案程序

按照《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实施部分省级行政权力事项的决定（山东省人民政府令2020第333号）》，对山东省行政区域内（除济南、青岛、烟台市、青岛西海岸新区外）拟从事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企业法人，应向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申请备案。备案采取全程网办模式，登录山东省政务服务网，注册并提交《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备案表》（附件1）《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企业备案承诺书》（附件2），按照《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企业备案材料清单》（附件3）提交相关材料。

省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负责受理和技术支持，根据有关规定对拟从事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的企业及其投入的车辆和聘用的驾驶员等备案材料提出意见。对材料不全或者不符合备案要求的，自收到备案材料之日起3日内一次性通知备案人需要补充的全部内容。对材料齐全且符合备案要求的，由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向运输线路拟通过口岸所在地的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发函协商。收到相关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同意文件后，视情况实地

核查，4个工作日内完成备案，出具《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备案回执》（附件4）。如有协商不成的，将报交通运输部决定。

备案完成后，由车籍所在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或行政审批部门按照《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备案回执》，为已备案车辆配发《道路运输证》，增加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范围。

按照档案管理有关要求，企业需要将纸质盖章版备案材料寄送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济南、青岛、烟台市、青岛西海岸新区要规范国际道路货物运输备案工作，备案企业及车辆信息按季度报送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 **三、备案期限**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许可仍在有效期内的，可继续按原《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开展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业务。许可证件有效期届满后拟按原许可事项继续从事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业务的，应按程序备案。

备案经营者名称、法定代表人、经营范围、经营地址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应在变化后30日内到备案机关办理变更。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新增、更新、转籍、过户国际道路货物运输车辆，应当提供车辆相关证件按程序重新备案。备案有效期限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修订完成或交通运输部备案细则出台。

### **四、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企业采取“双随

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互联网+监管”等方式，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抽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属地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要切实推动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督促企业加强对从业人员岗前培训和安全教育，加强车辆动态监管。对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企业开展日常监督检查，每年至少实地核查一次，核实其经营主体、经营范围是否变更，备案车辆是否符合标准，从业人员是否取得相关资格，运输企业各项制度、应急预案是否完善等。对不符合备案条件、存在重大安全隐患逾期不整改或整改后仍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立即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备案。

济南、青岛、烟台市，青岛西海岸新区要加强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企业事中事后监管，重要事项及时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

本通知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出台新规定后，从其规定。

- 附件：1.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备案表  
2.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企业备案承诺书  
3.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企业备案材料清单  
4.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备案回执



# 附件 1

##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备案表

受理机关专用

### 备案人基本信息

备案人名称

要求填写企业（公司）全称

负责人姓名

经办人姓名

通信地址

邮编

电话

手机

电子邮箱

### 备案内容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备案事项

请在  内划√

国际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申请  
线路:

国际道路货物专用运输

集装箱

 申请  
线路:

冷藏保鲜

 申请  
线路:

罐式

 申请  
线路:

国际道路大型物件运输

 申请  
线路:

国际道路危险货物运输

 申请  
线路:

1. \_\_\_\_\_年 \_\_\_\_\_月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从事国内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2. \_\_\_\_\_年 \_\_\_\_\_月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从事危险货物运输

3.近3年是否发生重大以上道路交通责任事故:

是

否

4.是否有健全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是

否

##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车辆

### 备案货运车辆情况

序号	车辆号牌	道路运输证号	品牌型号	核定载质量 (吨)	车辆技术等级	车辆类型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营运车辆驾驶员

### 备案驾驶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驾驶证		从业资格证号	从业资格类型
				取得时间	准驾车型		
1							
2							
3							
4							
5							
6							
7							
8							
9							
10							

填写说明:

1. “车辆技术等级”按《道路运输证》的“车辆审验及技术等级记录”内容填写,须为一级;“车辆类型”按《道路运输证》的车辆类型填写,如“重型半挂牵引车”。

2.国际道路货物运输备案事项中,“国际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要明确类别、项别,按国家标准《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GB 6944)规定标注相应类别和项别。危险货物分为1—9类,每一类中又分为若干项。

3.本表须用钢笔填写或计算机打印,要求用正楷,字迹工整。

##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企业备案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9〕6号）、《国际道路运输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现提交\_\_\_\_\_公司（下称企业）备案信息并承诺：

一、所填报的备案信息均真实。

二、企业、车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际道路运输管理规定》《国际道路货物运输车辆选型技术要求》（JT/T 1208-2018）等规定。

三、主动接受并配合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的指导、监督和管理。

如违反以上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企业名称（公章）：\_\_\_\_\_

承诺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3

##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企业备案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1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备案表
2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企业备案承诺书
3	从事国内道路运输经营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4	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5	企业近 3 年内无重大以上道路交通责任事故承诺书（附后）
6	投入国际道路运输经营的车辆的道路运输证、机动车行驶证、车辆技术等级评定证明（挂车无需）复印件，或拟投入车辆承诺书（附后）
7	已聘用或拟聘用驾驶员的机动车驾驶证和从业资格证复印件、近 3 年内无重大以上道路交通责任事故证明。
8	国际道路运输的安全管理制度：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业务操作规程、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制度、道路运输驾驶员和车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国际道路运输境外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
9	申请从事国际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的，还应当提交押运人员、装卸管理人员的从业资格证。





## 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备案回执

备案号:

\_\_\_\_\_:

你单位提交的《国际道路货物运输经营备案表》等材料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关于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9〕6号）、《国际道路运输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现予以备案。

经营范围: \_\_\_\_\_

投入货运车辆情况: \_\_\_\_\_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

年 月 日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

抄送：省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

---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22年1月14日印发

---